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年12月2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16层会议室以现 场及通讯方式召开,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 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常张利先生主持,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本人出席的董 事 9 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 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 有效。经审议,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》;

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丁成车先生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(丁成车先生简历详 见附件),负责公司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,推进公司依法经营、合规管理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: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,拟同步调整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 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,调整后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 下:

1、战略委员会成员

常张利、张毓强、蔡国斌、倪金瑞、汤云为、陆健、王玲,主任委员由张毓 强担任。

- 2、审计委员会成员(人员未发生变化)
- 汤云为、陆健、蔡国斌, 主任委员由汤云为担任。
- 3、提名委员会成员
- 汤云为、陆健、王玲、常张利、张毓强,主任委员由汤云为担任。
-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
- 汤云为、陆健、王玲、常张利, 主任委员由陆健担任。
- 本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 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如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(召集人)	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(召集人)
一名,由董事长担任。	一名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

附件:

丁成车简历

丁成车先生,1981年12月生,中共党员,铜陵学院专科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,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。曾任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。